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臨時人力僱用契約書

**範本(參考用)**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以下簡稱甲方）為應業務需要，僱用 （以下簡稱乙方）為臨時人力，經雙方同意訂立契約條款如下，以資共同遵守履行。

1. 用人單位： 。
2. 契約期間：**\_\_\_\_年\_\_\_月\_\_\_\_日～\_\_\_\_年\_\_\_月\_\_\_\_日止。**
3. 工作內容：乙方接受甲方之指揮監督，甲方得隨時調派辦理相關工作業務及其他交辦事項，經甲乙雙方議定工作性質及內容，從事下列工作：(請列舉)

1.

2.

3.

1. 工作及休息時間：
	1. 乙方應按甲方規定之時間上、下班，並配合甲方規定紀錄出勤狀況，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
	2. 乙方正常工作時間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持續工作4小時，至少應有30分鐘之休息；每週不超過40小時為限。
	3. 乙方同意配合甲方之其工作時間與休息時間要求。
2. 工作報酬：乙方於約用期間在符合差勤規定狀況下，由甲方**以□勞動部公告之每小時基本工資；□自訂標準工資(請勾選：□日薪：\_\_\_\_\_\_\_\_元；□時薪：\_\_\_\_\_\_\_\_元)核給**，延長工作時間，按勞基法規定計算報酬。
3. 工資發放：甲方給付乙方工資，依勞資雙方約定之日期為每月\_\_\_\_日發給，如發放日遇例假日、休假日、休息日時，則順延一個工作日發放，發放方式依甲方規定方式辦理，甲方不得預扣乙方工資作為違約金或損害賠償金額。
4. **乙方權益保障：**
	1. 保險**：**甲方應依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及相關法規，為乙方辦理保險。
	2. 退休：甲方應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為**乙方提繳勞工退休金。乙方□同意 □不同意在其每月工資總額6%範圍內，自工作酬金中另行扣繳自提儲金。**
	3. 職業災害：乙方發生職業災害時，甲方應負勞動基準法職業災害補償責任。但如同一事故，依勞工保險條例或其他法令規定，已由甲方支付費用補償者，甲方得主張抵充。
	4. 就業與性別歧視禁止、性騷擾防治：甲方應落實就業服務法就業歧視禁止規範、性別工作平等法之性別歧視禁止、性騷擾防治及性別工作平等措施規定。
	5. 職業安全衛生：甲方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相關法規辦理勞動場所之安全衛生事項，維護乙方之健康、安全及福祉。
5. **保密義務**：
	1. 乙方因執行工作而知悉、接觸、取得甲方之任何業務相關資料，應採取必要之保密措施以善盡保密義務，除依法令規定或取得甲方書面同意外，不得擅自對外公佈、告知或移轉予任何第三人或協助第三人獲悉該資料與機密之內容，或對外發表。乙方亦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之利益，而使用該業務相關資料。
	2. 乙方自甲方去職、甲方提出請求時，應立即歸還所有屬於甲方之供應品、設備或業務文件資料，且不得留有任何形式之複本。
	3. 乙方因本契約所負之保密義務，不因本契約終止、撤銷、無效或不成立而失其效力。如有違反者，乙方應負相關民、刑事法律責任。
6. 乙方違反本契約致甲方受其損害時，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7. 契約之終止：
	1. 甲、乙雙方欲終止勞動契約，應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2. 乙方有違反甲方之工作規則，甲方得不經預告終止契約並即辦理退保。
	3. 本契約終止時，乙方應依甲方之規定或指示於一定期間內，辦理交接事宜。
8. 準據法：本契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本契約未訂事項，悉依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9. 契約修改：本契約得依雙方之合意或法令之變更，以書面修訂之。
10. 契約份數：本契約書正本1式2份，甲乙雙方各執1份。

**立契約人：**

 **甲　方：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代表人：陳美華　　　　　　　　　　　　　校長**

**地　址：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900號　　（簽名／蓋章）**

**電　話：07-3426031**

 **乙 方：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地　址：**

**法定代理人：**

(滿20歲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